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书

项 目 名 称 S120 线惠城南旋工业区至原横沥收费站段改
建工程

项 目 编 号 /

建 设 地 点 惠州市惠城区

验 收 单 位 惠州市泰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20 年 09 月 15 日



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S120 线惠城南旋工业区至原横沥收费站段改建工程	行业类别	公路
主管部门（或主要投资方）	惠州市泰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性质	改建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惠州市水务局、惠市水务农水〔2014〕30 号、 2014 年 4 月 29 日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惠州市水利局、惠水水资源水保〔2020〕24 号、 2020 年 4 月 30 日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惠州市交通运输局、惠市国土资函〔2014〕866 号、 2014 年 8 月 28 日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2016 年 6 月~2020 年 9 月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广东河海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单位	惠州市道路桥梁勘察设计院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广东河海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达濠市政建设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广东天虹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广东河海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二、验收意见

根据《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水保〔2017〕365号）及《广东省水利厅关于我厅审批及管理的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备有关事项的公告》规定，建设单位于2020年9月15日在惠州市惠城区主持召开了S120线惠城南旋工业区至原横沥收费站段改建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会议。参加验收会议的有建设单位惠州市泰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及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单位广东河海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及监理、监测、施工、设计单位的代表共10人，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

验收组检查了工程现场，查阅了有关技术资料，听取了水土保持监测、监理、施工单位工作情况的说明，以及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关于该项目水土保持工作情况的汇报，经质询、讨论，形成了S120线惠城南旋工业区至原横沥收费站段改建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意见。

（一）项目概况

S120线惠城南旋工业区至原横沥收费站段改建工程位于广东省惠州市惠城区，起点位于惠城区水口镇南旋工业区，经横沥镇潭头、森柏洞村等地，终点位于原横沥收费站。项目新建双向六车道一级公路结合城市主干道路线全长11.251km，包括新建桥梁8座，其中中桥5座，小桥3座；设涵洞44道，其中盖板涵18道，圆管涵22道，箱涵4道；设平交口13处，分岔口61处；设养护中心及服务区1处，设计速度80km/h。

本项目于 2016 年 6 月 1 日开工，主线道路工程于 2019 年 1 月 10 日交工通车，附属工程“养护中心及服务区”于 2019 年 9 月开工，于 2020 年 9 月完工。工程总投资为 11.06 亿元，其中土建投资 5.7 亿元，本项目采取 **PPP 模式建设**，资金由建设单位负责筹措。

本项目拆迁安置全部采用货币补偿形式，由建设单位将拆迁费和水土保持费用等其余经费一起拨付给当地政府，将拆迁工作交地方政府统一包干负责，不涉及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

（二）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情况（含变更）

2014 年 4 月 29 日，惠州市水务局以《关于 S120 线惠城南旋工业区至紫金交界段改建工程水土保持方案的批复》（惠市水务农水〔2014〕30 号）批复了《S120 线惠城南旋工业区至紫金交界段改建工程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报批稿）》（本项目为 S120 线惠城南旋工业区至紫金交界段改建工程其中一段）；2020 年 4 月 30 日，惠州市水利局以《关于 S120 线惠城南旋工业区至原横沥收费站段改建工程水土保持方案审批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惠水水资源水保〔2020〕24 号）批复了《S120 线惠城南旋工业区至原横沥收费站段改建工程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报告书（报批稿）》。批复的防治责任范围为 89.90 公顷。

（三）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或施工图设计情况

受建设单位委托，惠州市道路桥梁勘察设计院于 2014 年 11 月完成该项目主体工程（含水土保持工程）初步设计工作。2014 年 11 月 12 日，惠州市交通运输局以《关于 S120 线惠城南旋工业区

至原横沥收费站段改建工程初步设计的批复》批复本项目初步设计。

（四）水土保持监测情况

2017 年 9 月，建设单位委托广东河海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开展该工程水土保持监测工作。2017 年 9 月，监测单位根据现场调查情况，完成了《S120 线惠城南旋工业区至原横沥收费站段改建工程水土保持监测实施方案》。监测期间共完成监测季报 11 期，2020 年 9 月，监测单位完成《S120 线惠城南旋工业区至原横沥收费站段改建工程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监测报告主要结论为：水土流失治理度达到 99.7%，土壤流失控制比达到 1.0，渣土防护率达到 98.2%，表土保护率达到 92.3%，林草植被恢复率达到 99.5%，林草覆盖率达到 42.7%。六项指标均满足方案设计的目标值，基本完成了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任务。

（五）验收报告编制情况和主要结论

广东河海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受建设单位委托，承担该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的编制工作，于 2020 年 09 月编制完成了《S120 线惠城南旋工业区至原横沥收费站段改建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

主要结论为：水土保持措施设计及布局总体合理，工程质量达到了设计标准，实现了保护工程安全，控制水土流失，恢复和改善生态环境的目的。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了方案确定的目标值：水土流失治理度达到 99.7%，土壤流失控制比达到 1.0，渣土防护率达到 98.2%，表土保护率达到 92.3%，林草植被恢复率达到 99.5%，林草覆盖率达到 42.7%。六项指标均满足方案设计的目标值，基

本完成了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任务，达到验收条件。

（六）验收结论

综上所述，验收组认为：该项目实施过程中落实了水土保持方案及批复文件的要求，完成了水土流失预防和治理任务，水土流失防治指标基本达到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管护责任落实，符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的条件，同意该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通过验收。

（七）后续管护要求

运营单位应进一步加强水土保持设施管护，确保其正常运行和发挥效益。

三、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分工	姓名	单 位	职务/职称	签 字	备注
组长	刘文辉	惠州市泰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副建	刘文辉	建设单位
成 员	吴 君	惠州市泰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部门经理	吴君	建设单位
	巫建强	惠州市泰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副经理	巫建强	建设单位
	赵 衡	惠州市泰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工程师	赵衡	建设单位
	巢礼义	广东河海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高工	巢礼义	水土保持 方案编制 单位、监 测单位、 验收报告 编制单位
	温世耀	广东河海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助工	温世耀	验收报告 编制单位
	黄玉辉	广东天虹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工程师	黄玉辉	监理单位
	杨家亮	达濠市政建设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杨家亮	施工单位
	李裕林	惠州市道路桥梁勘察设计院	设计代表	李裕林	设计单位